

保护湿地, 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To Protect the Nunja and Promot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Economy and Society

蔡述明

(中科院测地所研究员, 武汉大学教授, 全国政协委员 武汉 430077)

蔡延松

(国家林业局科学技术委员会, 高级工程师, 全国政协委员)

殷鸿福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教授, 中科院院士, 全国政协委员)

一、我国湿地基本概况

湿地是指天然的或人工的, 长久的或暂时的沼泽地、泥炭地或水域地带, 带有静止或流动、淡或半咸及咸水的水体, 包括低潮时水深不超过 6 米的水域。湿地是重要的国土资源和自然资源, 如同森林、耕地和海洋一样具有多种功能, 并被誉为“地球之肾”, 它与森林、海洋一起并称为地球三大生态系统, 受到全世界的广泛关注和重视。

我国湿地具有类型多、数量大、分布广、区域差异显著、生物多样性丰富的特点, 包括了 5 国际湿地公约 6 所定义的 39 种湿地类型, 湿地总面积约为 6 594 万公顷, 居亚洲第一位、世界第四位。其中, 沼泽约为 1 197 万公顷, 湖泊约为 910 万公顷, 潮间带滩涂约 210 万公顷, 浅水海域约 270 万公顷, 水库水面 200 万公顷, 稻田 3 800 万公顷。扣除人工湿地 4 000 万公顷, 天然湿地面积仅为 2 794 万公顷, 占湿地总面积的 42.4%。

二、我国湿地面临的主要问题和原因

培植和满足农村多元化的消费品市场, 引导农民的消费倾向, 为工业经济改革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

对策之七, 大力开发人力资源, 逐步取消/应试教育⁰, 提高全体国民素质。要进行用人方面的配套改革, 扭转当前只重文凭忽视能力的用人现象, 为教育改革创造一个良好的外部环境。抓紧全民教育, 逐步提高全体国民的素质。只有国民素质的普遍提高, 才有可能逐步增加高附加值产品的生产与出口, 在一定程度上缓解资源国际贸易逆差。

对策之八, 在国家 and 政府直接参与和宏观调控

由于历史原因, 生活在湿地地区的人民对湿地资源进行了长期持续的开发, 但却忽略了湿地生态系统的保护, 致使湿地所承受的压力不断增长, 湿地资源得不到正常的休养生息。随着人口的急剧增加, 为扩大农地生产发展经济对湿地的不合理开发利用, 导致我国天然湿地日益减少, 功能和效益下降; 捕捞、狩猎、砍伐、采挖中过量地获取湿地生物资源, 造成了湿地生物多样性逐渐丧失; 过度地开采利用湿地水资源, 导致湿地水质碱化, 湖泊萎缩; 长期承泄工农业废水、生活污水, 导致湿地水污染, 严重危及湿地生物的生存环境; 森林资源的过度砍伐、植被的破坏, 导致水土流失加剧、江河湖泊泥沙淤积, 等等。据统计, 近 40 年来全国湖泊围垦面积已超过五大淡水湖面积之和, 失去调蓄容积 325 亿立方米, 每年损失淡水资源约 350 亿立方米。从 50 年代至今, 洞庭湖、江汉湖群垦殖率达 50% 以上; 沿海湿地围垦近 1/2; 我国最大的沼泽集中分布区的三江平原, 已有 300 万公顷湿地变为农田, 目前仅有沼泽 104 万公顷。河床、湖底淤积地十分严重。黄河每年携带的泥沙量达 15 亿吨之多, 长江每年携带的泥沙量达 5.2 亿吨。洞庭湖每年入湖沙量 1.334 亿立方米, 年沉积量 0.98 亿立方米, 水面面积由建国初

下, 筹组具有中国特色的新型跨国公司。跨国公司对中国是一个全新的经营模式, 是利用世界资源的一种较好的形式, 也是缓解资源国际贸易逆差的一条重要途径。首先要认真研究建立跨国公司的可能性、可能途径和跨国公司的经营管理模式。与此同时, 要注重企业家的培养, 为国家造就一大批懂经济善管理的经营型人才。

(略去全部 26 篇参考文献)

(责任编辑 王宏章)

期的 43.5 万公顷萎缩到现在的 15 万公顷。因水资源的的不合理利用,我国西部玛纳斯湖、罗布泊、居延海已变成盐碱荒漠。水污染更加重了江湖和湿地的破坏,在全国有监测的 1 200 多条河流中已有 850 条受到污染,鱼虾绝迹的河道长达 5 322 公里,90% 以上城市水域污染严重,50% 重点城镇水源地不符合饮用水标准,富营养化湖泊已占 50%,对渔业、农业及人民的生活健康带来严重危害。

造成湿地生态系统破坏和生态环境日趋恶化的主要原因有以下 8 个方面。

1. 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不力、建设力度不足。我国已建立了不同级别和类型的湿地自然保护区 260 个。但目前自然保护区体系尚不完善,布局、类型不够合理,禁猎、禁渔、禁伐等其他保护形式发展不够,湿地自然保护区相对偏少。现有保护区的管理还很薄弱,管理水平不高,建设速度慢,设备、资金匮乏,影响了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工作的开展。

2. 法制体系不完善。目前我国还没有关于湿地保护与合理利用的专门法律法规;已有的相关法律法规中有关湿地保护的条款比较分散,且不成系统,无法可依或法律条文相互交叉、重复的情况并存,难以很好发挥作用。在执法方面,也存在着执法人员不足,缺少必要的技术装备以及交通、通讯等设施的问题,影响了正常的执法工作。

3. 缺乏湿地管理协调机制。湿地的保护管理和开发利用牵涉面广、部门多,至今尚未形成良好的协调机制。不同地区、不同部门,因在湿地保护、利用和管理方面的目标不同、利益不同,各自为政,各行其事,矛盾较为突出,阻碍了湿地保护和合理利用事业的健康发展。

4. 监测体制不完善。缺乏对湿地生态变化、生物多样性变化的监测。对污染监测,在布点的数量、测定的时间等方面都未能达到要求,而且不同部门使用的监测方法和设备也存在差异,监测标准不统一。部门、单位之间尚缺乏资源共享机制。

5. 湿地环境影响的评估制度不健全。长期以来,我国湿地研究、监测、保护、利用工作缺乏统一的效益评价指标,以往对湿地功能和效益的评价多以定性描述为主,缺乏系统和定量的研究,对湿地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价值评估的研究开展得比较少,满足不了政府部门和社会公众对湿地的效益进行全面、系统、科学和准确评价的要求。

6. 基础研究薄弱,人才缺乏,技术水平落后。目前湿地保护的基础研究还非常薄弱,特别是对湿地的结构、功能、演替规律、价值和作用等方面缺乏系统、深入的研究,制约了湿地保护与管理的进行。全国从事湿地研究的人员很少,人才严重缺乏。同时湿地保护、管理的技术手段也比较落后,缺乏现代

管理技术和手段。

7. 资金严重缺乏。资金严重不足是湿地保护与管理工作面临的主要问题。在湿地调查、保护区及示范区建设、污水治理、湿地监测、湿地研究、人员培训、执法手段与队伍建设等方面都缺乏专门的资金支持,致使许多湿地保护项目和行动难以实施,已建立的湿地自然保护区不能发挥其正常的保护功能,必要的湿地基础研究难以进行。

8. 湿地保护的宣传和教育滞后。湿地保护是一项新兴事业,目前全社会还普遍缺乏湿地保护意识,对湿地的价值和重要性缺乏认识。湿地保护和合理利用的宣传、教育工作滞后于经济发展和资源保护形势的要求,宣传教育工作的广度、力度、深度都不够。因此宣传普及湿地知识,提高全民的湿地保护意识,应是我国湿地保护管理工作的重要任务之一。

三、几点建议

湿地保护和合理利用是我国生态环境建设和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要科学合理地保护和利用湿地并充分发挥其多种功能和效益,发挥湿地在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和改善人民生活中的重要作用,必须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切实加强湿地保护和管理的工作。为此建议:

1. 尽快批准并发布 5 中国湿地保护行动计划⁶。在国务院 17 个部委的共同努力下,经过长达 6 年的编制工作,5 中国湿地保护行动计划⁶已通过了多学科专家组的评审,获得了专家们的一致好评。这是指导我国湿地保护各项工作的一个重要文件。我们呼吁国务院尽快批准并颁布 5 中国湿地保护行动计划⁶。

2. 加强湿地保护法制建设。迄今为止,我国还没有一部专门的湿地保护法律法规,直接影响了湿地保护事业的发展。建议尽快开展湿地立法工作,使湿地保护和合理利用真正做到有法可依、有章可循。

3. 建立投资保障机制。湿地保护属社会公益事业。根据中央和地方事权、财权划分的原则,政府投入应是湿地保护的主要来源。建议将湿地保护纳入各级政府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使湿地保护有稳定的资金来源。

4. 加强示范区建设。我国湿地面积大,情况也十分复杂,应在那些产生重大环境影响、生态环境脆弱、生物多样性丰富、具有国家或国际重大意义的地区开展湿地保护示范。建议尽快启动湿地保护的示范工程,以对全国湿地保护和管理的工作起到指导作用。

(责任编辑 王宏章)